

证券代码：601636

证券简称：旗滨集团

公告编号：2024-060

可转债代码：113047

可转债简称：旗滨转债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旗滨转债”可选择回售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售期：2024年5月29日至2024年6月4日
-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40张
- 回售金额：4,005.20元（含利息）
- 回售资金发放日：2024年6月7日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15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113047”）。2024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该事项已于2024年5月21日分别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旗滨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4-039、2024-048、2024-049）。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规定，“旗滨转债”附加回售条款生效。截止2024年6月4日，本次回售申报期已结束。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将本次回售结果公告如下：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2024年5月22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旗滨转债”可

选择回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并分别于2024年5月25日、2024年5月31日、2024年6月1日披露了《关于“旗滨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关于“旗滨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关于“旗滨转债”可选择回售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将持有的“旗滨转债”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旗滨转债”的转债代码为“113047”，转债回售价格为100.13元/张（含当期利息）。“旗滨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5月29日至2024年6月4日，回售申报期已于2024年6月4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一）回售结果

“旗滨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5月29日至2024年6月4日，回售价格为100.13元/张（含当期利息）。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和《债券回售资金付款通知书》，本次“旗滨转债”回售申报期内，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40张，回售金额为4,005.20元（含利息）。公司已于2024年6月5日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的发放日为2024年6月7日。

（二）回售的影响

本次“旗滨转债”回售金额很小，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等方面产生实质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本次可转债回售后，截止2024年6月6日，“旗滨转债”余额为1,498,474,000元。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旗滨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7日